

重庆市永川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永川区胜利路街道位于永川城西北，幅员面积 38 平方公里，辖区 8 个行政村和 6 个社区，户籍人口 10.54 万人。街道办事处是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受区人民政府领导，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相应的政府管理职能。具体为：指导、帮助社区居委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负责本辖区社区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执行本辖区内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管理本辖区内的社会事务管理、环境保护、卫生、安全生产等行政工作；负责维护本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人民调解工作；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等的合法权益；配合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劳动、就业、再就业、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优抚救济、社会救助、老龄工作等方面的事务性服务工作；负责文化娱乐、文化推广、文化遗产、文化保护、电影、广播电视、体育等文化和旅游方面的事务性服务工作；

负责农业投入品使用、农业科技推广、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业产业化经营、林业科技推广、林业生产经营、林业资源保护、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水资源管理和保护、水污染防治、防汛抗旱、扶贫开发培训、扶贫对象监测、扶贫资金和物资落实、扶贫项目实施、扶贫信息系统维护等农业农村、林业、水利、扶贫领域的事务性服务工作；负责城乡建设、自建项目及配套设施、住房及物业、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公用设施、自然生态环境保护、污染监测防治、交通建设和道路绿化养护及交通运输等领域的事务性服务工作；负责完成与城市管理、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督管理等区级部门直接管理领域联合执法相关工作任务；负责退役军人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等其他涉及退役军人的相关服务；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以及区人民政府交办的事项。

（二）部门构成

胜利路街道办事处现有在职职工 123 人，退休职工 162 人。本单位党政内设机构 10 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牌子）、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物业管理办公室牌子）、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设置事业

单位 7 个，分别是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建设环保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与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实行统筹运行机制）。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724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01.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9.7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预算较 2023 年减少 644.03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724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1766.71 万元、国防支出预算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13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 157.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225.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08.0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077.15 万元、农林水支出预算 1381.6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48.0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预算 62.13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 17.88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 236.68 万元、上解支出 308 万元、预留支出 30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3 年减少 644.03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01.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1.3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34.66 万元、转移性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20.1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06.5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等，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3581.2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28.08 万元，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公路建设补助资金等减少，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基层组织运转、场镇垃圾清运、清扫保洁、农村垃圾清运、市政设施维护、农村公路建设、人大、意识形态及宣传等重点工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9.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9.77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90.61 万元。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4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暂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公务接待费 29 万元，比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492.8万元，比上年减少18.26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21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本部门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581.24万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勤执法用车2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4年重庆市永川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刁学娟 联系方式：023-49886494